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CYBE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航宇數碼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

### 更改名稱及有關貸款資本化之 關連交易

#### 概要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唐先生、Time Prosper及本公司訂立貸款資本化協議，以認購本公司若干股份。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欠負唐先生合共38,243,000港元。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本公司、Time Prosper及唐先生已同意透過本公司按每股股份0.25港元之價格，向Time Prosper發行120,000,000股新股份之方式，償付30,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

Time Prosper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唐先生實益持有。唐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唐先生亦為Gold Blue Group Limited之唯一實益擁有人。Gold Blue Group Limited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持有6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2.23%。Time Prosper及唐先生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向Time Prosper發行新股份之建議，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故須待(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之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局亦建議將本公司之名稱改為「New Smart Holdings Limited駿新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將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協議之詳情及更改本公司名稱之建議、獨立財務顧問華伯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函件、獨立董事委員會之函件，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出此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股東務須注意，貸款資本化協議須待達成一切條件後，方告完成。股東及公眾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 貸款資本化協議

訂立日期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

本公司、Time Prosper及唐先生

## 條款

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本公司、Time Prosper及唐先生已同意透過本公司按每股股份0.25港元之價格，向Time Prosper發行120,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之新股份之方式，償付30,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

## 代價

認購股份之總代價為30,000,000港元，將於完成時，以抵銷同等款額股東貸款償付。

## 認購人

Time Prosper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唐先生實益持有。唐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唐先生亦為Gold Blue Group Limited之唯一實益擁有人。Gold Blue Group Limited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持有6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2.23%。於貸款資本化後，唐先生將透過Gold Blue Group Limited及Time Prosper持有18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29.48%。

## 股東貸款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欠負唐先生合共38,243,000港元。股東貸款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期間內由唐先生向本公司提供，旨在向本公司提供一般營運資金。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且並無特定還款期，惟其中31,566,000港元除外，唐先生已承諾不要求償還該款項，直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後為止。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本公司、Time Prosper及唐先生已同意透過本公司按每股股份0.25港元之價格，向Time Prosper發行認購股份之方式，支付30,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於貸款資本化後，股東貸款將削減至8,243,000港元，且仍屬本公司欠負唐先生之款項。

## 認購股份

所有認購股份將入賬列作繳足股份，並於所有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且不附帶一切選擇權、留置權、押記、申索及繁重負擔。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以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4.46%，亦相當於本公司經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9.65%。發行價為每股股份0.25港元，乃由Time Prosper、唐先生及本公司經考慮於緊接貸款資本化協議訂立日期前之最後六個月，股份之平均收市價為每股約0.156港元後，經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發行價每股股份0.25港元，乃較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即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暫停股份買賣之日之上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114港元溢價約119%，另較股份於直至最後五個交易日及包括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暫停股份買賣之日之上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14港元溢價約119%；以及較股份於直至最後十個交易日及包括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暫停股份買賣之日之上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14港元溢價約119%。

### 條件

貸款資本化協議須待達成以下條件後，方告完成：

1. 本公司獨立股東（不包括Time Proper、唐先生及彼等之聯繫人）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批准貸款資本化協議、發行認購股份、貸款資本化協議計劃進行或涉及貸款資本化協議之交易，以及根據上市規則進行該等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及
2.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完成

貸款資本化協議預期將於條例達成後第七個營業日（或唐先生、Time Prosper及本公司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完成。

### 原因

董事局認為，貸款資本化將讓本公司得以減少其整體債務，毋須本公司支付任何現金，而發行認購股份亦將擴大大公司之資本基礎。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新經審核賬目，本集團之長期負債為78,806,000港元。於貸款資本化後，本集團之長期負債將減少至48,806,000港元。本公司之資本與負債比率，即總借貸與股東資金比率，將由170%減至96%。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相信，貸款資本化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貸款資本化導致股權變動

貸款資本化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如下：

	緊接貸款資本化前		緊隨貸款資本化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Gold Blue Group Limited (附註)	60,000,000	12.23	60,000,000	9.83
Time Prosper (附註)	—	—	120,000,000	19.65
公眾人士	430,584,391	87.77	430,584,391	70.52
	<u>490,584,391</u>	<u>100.00</u>	<u>610,584,391</u>	<u>100.00</u>

附註：該等為唐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之公司。

###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投資及發展及涉及買賣電子零件之科技相關業務。

唐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Time Prosper由唐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唐先生亦為Gold Blue Group Limited之唯一實益擁有人。Gold Blue Group Limited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持有6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2.23%。唐先生及Time Prosper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貸款資本化建議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及須待(其中包括)獨立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之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唐先生、Time Prosper、Gold Blue Group Limited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貸款資本化協議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為向股東及公眾人士明確反映本集團的定位及現時業務，董事局建議將本公司之名稱改為「New Smart Holdings Limited駿新集團有限公司」。由於本集團之現有業務不限於科技相關業務，並已多元發展至多個業務範疇，包括物業投資，董事局認為更改公司名稱是適當的舉措。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證書日期起生效。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將盡快寄發給股東。

更改本公司名稱，將不影響任何股東之任何權利。更改名稱後，附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股份所有權之憑證，並將有效買賣、交收及寄發相同數目之股份。本公司將不會安排換取股票。更改名稱一旦生效，則一概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本公司股票。

本公司將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協議及更改本公司名稱建議之詳情、獨立財務顧問華伯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函件、獨立董事委員會之函件，連同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出此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股東務須注意，貸款資本化協議須待達成一切條件後，方告完成。**股東及公眾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唐乃勤先生、梁維君先生及周嬋珠小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天錫先生及高明東先生。

#### 釋義

「董事局」	指	本公司之董事局
「本公司」	指	航宇數碼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資本化」	指	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以按每股0.25港元發行120,000,000股股份之方式，將部分股東貸款撥充資本
「貸款資本化協議」	指	唐先生、Time Prosper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就貸款資本化訂立之有條件協議
「唐先生」	指	唐乃勤先生，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亦為Time Prosper及Gold Blue Group Limited之唯一實益擁有人。於本公佈刊發日期，Gold Blue Group Limited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6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2.23%
「股東貸款」	指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欠負唐先生一筆總額約38,243,000港元之款項，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將按每股0.25港元發行120,000,000股新股份予Time Prosper
- 「Time Prosper」 指 Time Prosper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唐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承董事局命  
航宇數碼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權超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